**--商标转让协议--**

编 号：TM-2025XXXX-XX

买 方：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邮 箱：

卖 方：深圳会盟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五路6号天安数码城天经大厦四层4D   
联系人：谢中平   
电 话：+86 15920018766

邮 箱：[cs@T](mailto:cs@trademarksea.com)rademarkSea.cn

买卖双方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双方保证**

1、买卖双方承诺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合法主体资格，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独立承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2、买卖双方承诺其为本协议所涉及的财产权、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和相关权益的合法享有者或经合法授权的使用人。　  
 3、买卖双方保证，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也不会引发任何争议、诉讼或行政程序。

**二、交易事项**

**1、转让标的与价格**

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卖方以以下价格将下列商标的所有权利及域名(如适用)出售并转让至买方或买方指定的第三方名下，具体信息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注册地** | **商标名** | **注册号** | **域名** | **人民币价格 (不含税)** |
| 美国 |  |  |  |  |
| 合计人民币： 元(大写： 圆整) | | | | |

**2、卖方权属保证**

卖方保证其为本协议所涉商标的实际持有人或合法控制人，并拥有对该商标的独占、完整、合法的处置权。同时，卖方保证该商标在主流商业平台(如亚马逊、TikTok、天猫国际、京东国际等)处于可备案状态。

**3、权利状况及质押担保保证**

卖方保证，该商标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担保或其他限制性权利负担；不存在与他人签订的任何尚未终止的商标许可、合作或使用协议；亦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的侵权纠纷、行政程序或诉讼。

**4、商标使用及权责转移**

自本协议签署且买方支付全部协议款项之日起，买方即有权独占使用本协议所涉商标。自该商标转让过户事宜经官方核准公告之日起，卖方即丧失与之相关的所有权利及义务，并须立即停止使用该商标。此后，该商标的续展、维护、管理及其他所有相关事务均由买方负责，卖方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5、商标在平台上的备案**

商标转让过户前，在亚马逊平台上的品牌备案由卖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买方应提供必要配合。在亚马逊之外的其他平台的备案事宜由买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卖方应提供必要配合。商标转让过户后，该商标在各类平台上的所有备案事宜及相关费用均由买方自行负责。

**6、商标和域名(如适用)转让手续及费用**

商标的转让过户手续由卖方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应费用。若相关域名包含在协议中，则卖方将所涉域名一并转让给买方或买方指定的第三方。买方须及时、准确地向卖方提供办理转让过户所需的信息或文件，并积极配合卖方完成全部手续。

**三、协议履行**

**(一)款项支付**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 3 个工作日内，买方须向卖方支付协议总价款共计人民币 元。支付方式①，买方可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卖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  |  |
| --- | --- |
|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东莞分行 |
| 户名 | 谢中平 |
| 账号 |  |

支付方式②，买方可通过支付宝支付，卖方支付宝账户：？@163.com(谢中平)。

**(二)亚马逊等平台备案**

1、若买方在商标转让过户前无亚马逊等平台备案需求，则双方直接进入商标转让过户流程。商标转让完成后的各平台备案事宜及相关费用均由买方自行承担。

2、若商标转让过户前，买方有亚马逊平台以外的其他备案需求，则备案事宜由买方办理和提交，卖方负责配合提供商标使用授权书并及时提供备案验证码。备案时限为付款后 30 个工作日。如因平台审核或卖方原因导致备案延迟，则时限相应顺延，且不受前述时间限制。若因买方原因在付款后 30 个工作日未能完成相关备案，则视为备案已完成，双方自动进入商标转让过户流程。

3、若商标转让过户前，买方需在亚马逊平台进行备案，则双方按以下流程履行：

3.1买方应于支付价款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准备好亚马逊备案账户，并配合卖方操作备案事宜；卖方须在买方准备好亚马逊备案账户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发起该备案，并确保备案最终成功。

3.2（备案完成与转让过户的衔接）备案顺利完成后，双方即进入商标转让过户流程。若自付款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因买方原因（如未及时准备好备案账户，或因账户问题无法正常备案等）未能完成备案，则视为备案已完成，双方自动进入商标转让过户流程。若因平台审核延迟导致备案未完成，则备案时限自动顺延，直至平台出具审核结果为止；备案完成后，双方进入商标转让过户流程。

3.3（备案失败处理）若因资料不完整、错误或偏差等人为因素导致备案失败，卖方有权聘用第三方服务商协助完成备案，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且买卖双方须积极配合。  
若第三方服务商仍无法完成备案，或因商标自身缺陷导致备案失败，则买方有权要求终止协议并停止使用该商标；卖方须在确认备案无法完成后的 7 个工作日内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退款完成后，双方终止交易，各方其他损失自行承担，互不追究责任。

**(三)商标转让过户**

在亚马逊等平台备案完成或双方自动进入商标转让流程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向卖方提供商标转让所需的持有人相关信息。卖方在收到信息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须在相关商标局网站上发起商标转让申请，并向买方提供官方受理回执。  
 若转让过程中出现错误，卖方须按照商标局要求及时更正或提交补充材料，以确保商标最终成功转让。如商标转让未能成功完成，卖方须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在转让过程中，如需买方盖章、签字或提供其他协助，买方应积极配合并及时完成；否则，买方无权因过户失败要求退款或赔偿。

**(四)域名(如适用)转让过户**

若交易中包含域名，卖方须在商标转让完成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向买方提供域名转移码或完成必要的过户操作，并保证域名最终过户成功；否则，卖方须退还买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在域名转让过程中，买方应及时提供接收域名所需的账户信息并积极配合完成过户；否则，买方无权因域名过户失败要求退款或赔偿。

**四**、**保密事项**

1、双方确认，因签署或履行本协议所获取的对方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财务、市场、管理等方面的科学、商业或内部信息及本协议内容)均为保密信息，属于提供方的专有财产。

2、双方承诺对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仅用于本协议目的，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目的，但下列情况除外：

(1)应法院、政府机构等有权机关的要求；

(2)该信息非因本方过错已为公众所知。

3、双方应确保其雇员、代理人等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同样承担保密义务，并对其违反本条款的行为承担责任。

4、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包括媒体)披露本协议的存在及内容。

5、如因一方违反保密义务致使信息泄露并造成对方损失，泄密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五、协议终止**

1、除非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或变相解除本协议；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困难，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一方违反本协议条款的，守约方可书面通知违约方限期(30个自然日)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追究违约责任。

3、如一方严重违反保密义务，另一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六、其他**

1、对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双方确认已充分理解并同意本协议条款，授权代表均已获得充分授权签署本协议。

4、因本协议产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行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  |
| --- |
| 买方：  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

|  |
| --- |
| 卖方：深圳会盟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谢中平  签字/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